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 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 擔任何責任。

## BAR PACIFIC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太平洋酒吧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32)

## 完成收購 駿添 發展有限公司 之主要交易

茲提述(i)太平洋酒吧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23日及2019年8月29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及(ii)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9月27日的通函(「該通函」),內容為主要交易涉及收購駿添發展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及股東貸款。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收購事項之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並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已於2019年10月31日完成交易。於交易完成時,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一間間接持有全資附屬公司,而目標公司之財務資料將會合併入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內。

承董事會命 太平洋酒吧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謝勞倩

香港,2019年10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謝熒倩女士(主席兼行政總裁)及陳枳曈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鄧榮林先生、錢雋永先生及容偉基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的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

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本公告亦將會刊載及保留在本公司之網站www.barpacific.com.hk內。

本公告之中英文如有歧義, 概以英文為準。